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继续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 履行担保责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概述

（一）关联担保审议程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资集团”）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助推公司融资业务顺利推进，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34 亿元的担保额度，该额度主要用于解决公司的融资需求，额度有效期 3 年，在该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求进行融资安排及担保额度申请，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按要求提供相应反担保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前述提供担保及反担保额度事项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期限届满。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豫资集团继续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34 亿元的担保额度，该额度主要用于解决公司的融资需求，额度有效期 3 年，在该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求进行融资安排及担保额度申请，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将按照豫资集团的要求，根据实际发生的需豫资集团提供担保的融资事项，对豫资集团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并支付符合市场水平的担保费用。公司提供的反担保额度与豫资集团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保持一致。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资保障房”）持有公司 29.99% 股权；豫资保障房系豫资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豫资集团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首次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履行担保责任情况

2025 年 6 月 18 日，豫资集团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签订《U 保理业务两方合作协议》，协议项下保理额度金额 8 亿元，棕榈股份作为豫资集团子公司可使用上述保理额度，豫资集团则承担无条件的最终付款义务。公司使用该笔业务在邮储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34,220.57 万元，相关借款将逐笔到期。

2026 年 9 月 1 日，豫资集团根据其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协议，已代公司偿付首笔到期 2,100 万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履行担保责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1）。

三、关联方继续为公司偿还部分债务暨履行担保责任情况

2026 年 9 月 2 日，豫资集团根据其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协议，代公司偿付到期借款 4,006,928 元。

2026 年 9 月 3 日，豫资集团根据其与邮储银行签署的协议，代公司偿付到期借款 577,200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豫资集团为棕榈股份在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2,447,353,272 元。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